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呂孟苓
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7729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dop-a42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330109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原書函及更正後113年度優惠存款臺銀及政府負擔利率變更明細表各1份
(34902211_1133010934_1_ATTACHMENT1.pdf、34902211_1133010934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更正後之「113年度優惠存款臺銀及政府負擔利率變更明細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12月3日部退四字第1135770781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1份；另本府113年11月29日府授人給字第1133010701號函計達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電 2024/12/05 文
交 10:41:08 章

(人事處代決)

